

黑帮的末日

◎流氓、可能从有了人类社会就有了这种人。

低级一点的，浪迹市井，混天了日。高级一点的，形成团伙称霸一方，危害社会祸害地方。再发展到一定程度，有了一定的经济基础，他们的能量就开始成倍地翻滚。



华韵出版社

严岐成打击黑道系列丛书

严岐成◎著

正 皮戈丁 击黑道系列丛书

三帮的末日

严岐成◎著



华龄出版社

责任编辑:阎 丽

装帧设计:尚 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黑帮的末日/严岐成著. —北京:华龄出版社,2007.4

(严岐成打击黑道系列丛书)

ISBN 978-7-80178-462-9

I. 黑… II. 严…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38724 号

书名:黑帮的末日

作者:严岐成 著

出版发行:华龄出版社

印刷:北京通州富达印刷厂

版次: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1/16

印张:18.75

字数:252 千字

定价:112.00 元(全 4 册)

地址:北京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41 号

邮编:100009

电话:84044445(发行部)

传真:84039173

流氓，可能从有了人类社会就有了这种人。低级一点的，浪迹市井，混天了日。高级一点的，形成团伙称霸一方，危害社会、祸害地方。再发展到一定程度，有了一定的经济基础，他们的能量就开始成倍地翻滚。

从上海滩的黄金荣、杜月笙到哈尔滨的刀、枪、炮，以及辽宁的芦屯镇，这些成了气候的流氓，对于人们的正常社会秩序，对于人们的和平生活都构成了巨大的威胁。

在和他们作斗争的同时，我们也要付出更大的代价。作为警察，尤其是刑事警察，更要在第一线去亲历身受。这场斗争也是很残酷的，甚至是生死的拼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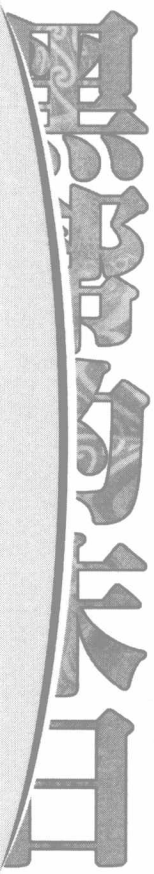
当然，流氓也有他们的情感世界，也有他们的人生理念，也有他们的生活范围。

但他们无视社会的正常秩序，他们妄想以自己为圆心建立自己为所欲为的天下，他们就必然走向社会的对立面，走向人民的对立面。

他们从来不认为“人间正道是沧桑”这个真理。他们狂妄地认为，他们的暴力和狡诈就可以扭转善良人们的意志，他们总是过高地估计自己的力量。

因此，他们必然地要走向末日。不管他们早一天、晚一天，监狱和刑场都是他们必然的归宿。因为，多行不义必自毙！善恶到头终有时！

作为刑事警察，和形形色色的流氓犯罪打交道，是他的职业，是他的工作。如果说最了解流氓罪犯的是警察，那么最了解警察的还是警察。零下30度严寒的蹲坑守候，野外丛



林中的艰难追捕，交通要道的设卡堵截。随时发生的意外情况，罪犯的困兽犹斗，都极大地考验着警察的意志。

为了社会的正义和秩序，警察永远是把自己放在最前线。哪怕是面对罪犯的尖刀，他们也要迎难而上。

因为他们是人民警察。

我向无形战线上的战友们致敬！

目 录

第一章 程公馆	1
第二章 北线工程	13
第三章 清风店	32
第四章 逍遥宫	45
第五章 临川刑警	61
第六章 圣 诞	78
第七章 歌手董倩	91
第八章 都市情	109
第九章 黑道酋长	130
第十章 特殊职业	149
第十一章 火并逍遥宫	167
第十二章 通缉令	186
第十三章 吴鬼落网	200
第十四章 李村劫囚车	212
第十五章 捕获小跟班	228
第十六章 血祭蛇岭	241
第十七章 丧家之犬	258
第十八章 大漠雄风	279
后 记	293

第一章 程公馆

1. 程勛和吴庆兰的再会

程勛喜欢兰花，因此程公馆布满了各式各样的兰花。程公馆的阳台上，程公馆的客厅里，到处都可见到草一样的翠绿欲滴的兰花。一有时间，他就会换上团花簇簇的睡袍，为这些兰花松土、施肥、浇水、剪枝、造型。他能将这些植物侍弄得枝繁叶茂，他能用这些植物将程公馆装点得绿意纷呈，充满昂然的生机。程勛的妻子孟梅却讨厌这些兰花。只要程勛不在家，这些兰花立刻缺水少氧，翠绿的叶片就要泛黄。为了这些兰花，程勛和孟梅的婚姻几近破裂。

可孟梅却绝非程勛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女人。她警告程勛：“老大别狂，我想走就走，不想走谁也别想占据这个位置。”

她和程勛并非青梅竹马，但程勛却不能不接受她。程勛好赌，他赌得惨烈，赌得天昏地暗。一天，程勛赌在兴头上，突然看见他的对面站着一位身材袅娜的女子。那女子不但眼睛会动，耳朵也会动，而且她的每一动，似乎都在向程勛暗示着什么。程勛又是何等人？很快，他就领会了那女人的信号。于是，他在赌场上开始频频得手。金钱的积累丰富了他的情感世界。他开始知道那女人叫孟梅，而且他还知道她比他小两岁。





终于有一天，孟梅拽着他走进了结婚的圣殿。可在那一刻，程勛有些莫名的惶恐。因为他脑海里浮出了一个人，一个女人，一个叫庆兰的女人，一个曾叫他魂牵梦绕的女人。

这就是他喜欢兰花的原由，也是孟梅厌恶兰花的由来。

他和孟梅结婚已十年之久，他在临川市的新区里已建立了他的府邸。远近闻名的程公馆和他程老大的名字一样传向四方。对庆兰这个女人的怀念，已转成程公馆随处可见的兰花。程老大的心腹，为他出谋划策的吴鬼吴晓飞，突然打来电话说，吴庆兰已到临川，他为她安排了通江宾馆，请程勛示下。接到这个电话，程勛拿着无绳电话的话筒，在地上猛地转了几圈，好半天说道：“天龙酒店，今晚6时为吴小姐接风。”

不愧是程老大，当晚，天龙酒店没有接待任何客人。中间大厅里三张桌拼到了一起。程勐的手下一溜两行，一色的平头，一色的西装，恭恭敬敬地雁分两侧。吴晓飞跑前跑后，张罗菜肴。辉煌的灯火下，程勐身着青色的西装，青色的领结，雪白的衬衣，长发一丝不乱。浓眉剑目，颧下微微青髯，三十多岁的年纪，显得很年轻。也许是身边多了吴庆兰的关系，神情中稍有些局促不安，这在他手下面前是很少见的。

而吴庆兰，身着一件红色的珍珠旗袍，头上云髻高挽，粉面朱唇，一对星眸在灯火下闪闪发光。只是这对星眸总要在程勋那里停留好久，而那里面深藏的情意几欲夺目而出。

吴庆兰是程勛初恋的女友，只不过阴差阳错，他们断了音信十年之久。

程勛没有叫孟梅，他不能叫她，因为她知道他对吴庆兰的恋情。

当程勳还是通江一中的学生时，他就认识了吴庆兰。

程勛喜欢武术，学习不好，可总愿舞刀弄棒，他拜师学艺，吴庆兰就是他的师妹。

一次通江发大水，狂怒的山洪，使江水暴涨。浑浊的江水打着漩，吼叫着，野马般奔腾而去。



男孩子一样的吴庆兰，在江边观潮，脚下石块松动，身体一晃，栽倒在江水里。只见她身体在浪头一闪，就冲出几百米。是程勛，浪里白条般的程勛，跳进通江捞起他的小师妹。于是，他们的恋情闪电般地爆发了，闪电般地凝聚了。

说起来，吴庆兰的身材比孟梅要高，模样比孟梅要漂亮，脾气又相投，但他们却没有缘分成为一家，也许这就是命运吧！

程勛入狱之后，吴庆兰举家南迁。从此音信皆无，就像此刻如此突然地出现在临川。她又回到临川，她又来找程勛了，她是来寻求什么呢？

吴晓飞没有讲，也许他根本不知道。程勛手下三个组的组长：马龙、苟连君、王星海，他们是知道程勛这段历史的。但他们绝不会知道吴庆兰此行的目的。程勛也没有问，他也不需要问。来了客人就要接待，这是程勛的规矩，何况是吴小姐。先摆出场面为兰子接风洗尘再说。

吴晓飞今天安排的是最高的规格，天龙酒店最高的档次。菜是“霸王别姬”，酒是五粮液。

程勛虽为老大，但他不擅酒力，也不好酒。可他知道吴庆兰好酒，而且酒量颇宏。于是，他也斟满了一杯先解释道：“大家知道，我这人不喝酒。但今天兰子来了，我要喝一点，从今后，兰子就是你们大姐，你们管她叫兰姐。”程勛话音刚落，他的手下以马龙为首，举起酒杯，双手擎向吴庆兰，齐声说道：“兰姐，为你接风洗尘。”

庆兰虽是女流，但她性格豪放，不拘小节。她高举酒杯一饮而尽。放下酒杯的同时口中说：“谢谢军哥！”

十年的时间，吴庆兰观察程勛仍然没变。微微突起的前额，剑眉下一双锐目射出逼人的寒光。四四方方的下颏，一见面就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兰子喜欢这样的男人。她也知道程勛在临川干得很好。他操纵着临川市的房地产，拥有一个颇具规模的房地产开发公司。而且她也明白，程勛今天为她摆出的是他的保镖兼打手的阵容。他





们随时可以为程勛去卖命，只要程勛一声号令，制造一起流血事件是轻而易举的。

程勛本身就是一个好勇斗狠的亡命之徒。十年前，他就因打架斗殴被劳教二年。正是这两年，使吴庆兰和程勛失去了联系，因为她就是在这两年中举家南迁的。

到南方后，她父亲给她找了个女婿，可她瞧不起那男人，总是要给那男人气受。那男人真也没办法，一个大男人对吴庆兰是打也打不过，骂也骂不过，积劳成疾，终于去了。留下了百万家产，成了吴小姐一人所有。她放不下程勛，携带着巨额钱财回到了临川。

这么一个百万富婆回到了临川，竟无人知晓，倒是绰号“吴鬼”的吴晓飞，探到了这个消息，而且还知道她和程勛的恋情。他马上就嗅出，这个携带百万巨资的富婆，会给他的团伙带来什么。他机灵地安排了这个场面。

吴晓飞小有才气，在程勛团伙中是个师爷的角色。他的长相与香港影视明星周润发有些相似，风流倜傥，英俊潇洒。玩世不恭的外表包含着一颗千变万化的大脑。

他熟读中外典籍，充分了解社会行情。他对意大利西西里的黑手党产生了强烈的兴趣。在经济发达的西方社会里，在民主与法制的外衣下，黑手党作恶多端却顽强生存。从总统到流氓，对他们都噤若寒蝉。

他发现，进入 90 年代的中国，经济在高速发展，社会环境也在变化。带有黑社会性质的团伙似乎可以发展了。这就是他投向程勛的原因之一，他想利用程勛的实力，开辟他梦寐以求的黑社会帝国。这个帝国，以两大特点为它的核心，那就是暴力和金钱。

今天，在酒店里，程勛和吴庆兰的再会，包含着吴晓飞的良苦用心。

吴晓飞希望暴力和金钱都为他所用，因为他是智慧的化身，智慧玩弄暴力和金钱是理所当然的。



聪明如吴鬼者，不会失去任何一个机会。他抓起酒杯在吴庆兰酒酣耳热、含情脉脉、几欲喷薄欲出的时刻说道：“兰姐，让我代替老大敬你一杯酒。希望你这次回临川要有所作为，老大的房地产生意急需你这样的帮手。”

吴庆兰听到这话正中下怀。她举起手中的酒杯和吴晓飞碰了一下说：“一家子，说话算话，明天我给军哥划过去一百万。”

尽管吴庆兰当时舌头都喝硬了，但她说话算话，第二天将一百万的银行存款单交给程勳，让他斟酌使用。凭这一百万，让孟梅目瞪口呆，自然气短。趁此机会，程勳提出让吴庆兰先住程公馆，一个是吴庆兰在临川不能老住宾馆，再者有事也好商议。

孟梅尽管一肚子不高兴，但看在一百万的份上，一时也说不出什么。吴庆兰终于下榻程公馆，而且以程总经理的秘书身份，出入茶楼酒肆，露面公开场合，招摇过市。

2. 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人物

吴晓飞和吴庆兰是在一个黄昏时刻来到鸭绿江边的，随行的有5辆油槽，25吨汽油，还有龙组的全部人马。

他们没有贸然行事，而是在江边小城里，先和吴晓飞的朋友崔阿瞒取得了联系。

崔阿瞒三十多岁年纪，浓眉长目，极善言辞。他是朝鲜族人，但汉语非常流利。看来他也是久经江湖。没有任何谦让，他已在这座小城的四季春酒店摆好了接风宴席。没有什么名菜，大鱼大肉还是应有所有的。

酒店里，崔阿瞒排好他的四名手下。然后，召唤吴晓飞、吴庆兰和马龙落座。

吴晓飞知道，崔阿瞒这几年凭着边境上的黑市生意的确大捞了一把。而且从对岸到内地，已经建立了属于他的永久性渠道。在这边境小城里也是个袖卷乾坤的人物。

他没敢擅作主张，他和吴庆兰交换了一下眼色，在崔阿瞒领



过三杯酒之后，吴晓飞站起来说道：“我们程勛大哥没来，我这里和嫂子敬崔哥一杯酒，我们的事还请多关照。”

崔阿瞞也十分客气地和吴晓飞、吴庆兰碰过杯后，一饮而尽。

吴晓飞随之从兜里拿出五万元现金，推到崔阿瞞面前说道：“我家大哥早就听说‘崔老大’的名号，只恨无缘相识。这次除了生意上的事要麻烦之外，也是借此机会交个朋友。这点钱小意思，无非是给崔老大手下的弟兄们买杯酒喝。”

看到钱，崔阿瞞心花怒放。但他表面上却谦让一番，他说：“程勛大哥的名字如雷贯耳，早就听到。能为程勛大哥办点事是我的荣幸，怎么还如此客气？这钱我绝不能收。”

吴晓飞又说道：“崔哥恕小弟直言，这钱不是给崔哥一个人的。你手下的弟兄需要帮忙，边防的路子需要开销，各路神仙的香要烧。这一切都需要靠崔哥你去打点，这点钱还不是应该的吗？”

“好！兄弟将话说到这种份上，我就不客气了。”当即他吩咐一个手下：“小三，你去通知边检站的尤站长，就说，我今晚12时有货过境，叫他网开一面。”

小三立刻答应一声，离席而去。

崔阿瞞又告诉吴晓飞：“今晚12时，你将五辆油槽一律开到江边。我和你一起去，我保证让你满载而来满载而去。”

当晚12时，吴晓飞准时将五辆油槽带到江边。

枯水季节的鸭绿江细如腰带，映着满天星斗，就像一条亮晶晶的刀鱼，僵卧在那里。吴晓飞五辆汽车发动机的轰鸣，压过了江中流水。崔阿瞞手下的小三，蹲在一块巨石的后面，向江对岸按亮了手电。三下灯光闪过，对岸也亮起三下手电的闪光。这是崔阿瞞预定的信号，说明接货人已经到了。

小三从乱石堆里找出一根油管，这是预先设好的。他将这根油管接到吴晓飞带来的油槽上，又向对岸按亮了手电。得到肯定的答复后，他通知油槽司机开始泵油。



汽油滔滔不绝地流出国境，流向对岸。

天亮之前，吴晓飞指挥龙组和他的油槽车队完成了他预想的任务。崔阿瞒又给他们准备好了五车紫铜，当然都是越境的私货。验货后，吴庆兰非常满意，兴高采烈地和吴晓飞一起立刻起程回临川。

简直是一支浩浩荡荡的车队，一路上扬起的尘埃遮天蔽日，直达临川两公里处。忽然，第一辆车的司机清楚地看到前方路口出现了警察。他自然地踩下刹车踏板，这自然的动作影响了整个车队。车队开始减速，尘埃开始消散。坐在第一辆车司机旁边的吴庆兰，惊讶地发现，前方路口绝非一个警察，而是一支全副武装的警察队伍。

站在这支队伍前面的是一个肩宽腰阔、魁梧健壮的中年警官，他是临川市公安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赵忠平。一大早，他就接到举报，有人倒卖废旧钢铁，中午时分将有 10 辆卡车通过临川。

接到举报，主管特种行业的副大队长赵忠平，立刻率领他治安大队的全部人马，在两公里外设卡堵截。时近中午，吴庆兰和吴晓飞的车队如远方游来的鱼儿一般，落进了赵忠平布下的网中。

看到站在路中如铁塔般的赵忠平，无奈的吴庆兰只得跳下卡车，走到赵忠平的面前，将崔阿瞒为她们准备好的一张海关报关单递上。这时，跟在后车的吴晓飞恰也赶到。他认识赵忠平，立刻得体地打招呼：“赵队长，在这哪？”并掏出香烟，给所有的警察递烟，看来，吴晓飞和他们挺熟，因为他的出现，气氛缓和了不少。

赵忠平看了一番吴庆兰递过的海关报关单，没有看出什么东西。他说道：“我们需要的是你经营废旧金属的手续。如果没有，这五车废铜，我们要全部扣留。”

听了此话，吴晓飞上前说道：“赵队长，这几车废铜是程经理的，你高抬贵手吧！”





听到程勛，赵忠平立刻意识到事情的复杂性。他知道这个曾是他同学的人，这几年由于经济实力的膨胀，已远非江湖上的一个穷老大了；而是一个可以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人物了。

他稍一思索，说道：“小吴，不是我给不给谁面子，我们接到群众举报，如何处理，我们得听领导的意见。这几车铜，先拉公安局，等请示局长再说吧！”

吴晓飞无论如何也没想到，车近临川竟栽了这么大个跟头。他怒火冲天地要响了程公馆的电话，那边传来程勛的声音却非常地轻松：“货交给姓赵的，你们回来就是。”

程勛到底手眼通天，装着紫铜的卡车，驶进公安局不到十小时，就得到了放行通知。

3. 结识赌场高手

在程公馆宽敞的一楼大厅里，经常是嘉宾云集，除了熟人之外，也时有慕名而来的不速之客。

程勛喜欢赌博，他认为，赌博是人生的浓缩。只有看准了，押上去，才有辉煌；否则只能是平庸，永久的平庸。他喜欢高手之搏，因为他本身就是高手。他承认，没有对手，是最大的空虚和悲哀。因此，他也时刻盼望着高手出现。进行一场赌场上的高手之搏，永远是程老大的心愿。

一天，他的这个愿望终于有了实现的可能。

一个银发老者出现在程公馆的一楼大厅。他，须发苍苍，却面若童颜。一根竹节拐杖，配上一套银色西装，还有鼻梁上的银丝眼镜。他一出现，就令这个大厅里的所有人士停止了呼吸，定住了瞳仁。所有的大脑映上了一个信号，好神气的老头！

他身边跟着的一个身高体大的保镖，一只手上是个枕头般的“大哥大”，另一只手上是一个精致的手提箱。

只见那银发老者双手抱拳，开口说道：“哪位是程老大？本人方家正，慕名拜访。”



早有虎组的人报给程勛，程勛整衣下楼，看到那神气的老头，心中也不免一愣，这决非是临川市的人物，需要小心对待了。

他立刻双手抱拳，口中称道：“不知方先生驾到，有失远迎，请、请。”

他将方家正让到小客厅落座，早有人沏来一壶“君山银针”。

方家正用他藏在银丝眼镜后边的眼睛细细地打量程勛，他看到程勛：一件圆领衫，一条板式裤，长发，短髻，一对黑色的瞳仁，正视着方家正打量着他的目光，毫无表情的脸上，不知挂满了对来者的蔑视，还是对老者的尊重。方家正心中暗暗思量，此人城府不浅，的确是个对手。

程勛同样也在观察来者，方家正，一头白发一丝不乱，衣衫整洁得一尘不染。一双黑白相间的皮鞋，闪着亮幽幽的光泽，身后站立的保镖，气宇轩昂，目视前方，棱角分明的脸上毫无表情。

程老板，鄙人方家正，来自澳门，听说程老板赌技高超。我想以赌会友，借此与程老板切磋。”

程勛端起茶杯，一边品茶一边说道：“方先生太客气，想我临川无非一隅之地，能有多高的赌技？倒是澳门乃世界赌城，今天方先生一展风采，一定会使我程勛受益匪浅。”

其实，程勛嗜赌如命，曾在辽西的朝阳拜过高人为师。为了练习赌技，右手中指已变形，他是一个高明的赌徒。

这时，虎背熊腰的王星海走进小客厅。他双手抱拳，先向方家正一拱手，又转向程勛说道：“大哥，一切都已备好。”

“好！”程勛站起来，挥了挥手说：“请，方先生请！”

大厅里，铺着绒毯的长案上，早已放好一副扑克牌。长案的两头空着两张转椅。所有的赌客和观众都在屏声息气，等着两位主角人物的出现。程勛走进大厅，他还是那套打扮，只是不知何时，肩上将军般多了一件风衣。这更使旁若无人的他，增加了不少威势。





风采依然的方家正，一点也不比程勛逊色。他稳若泰山般坐在一张空着的转椅上，并向程勛欠了欠身。

站在长案中间发牌的是西装革履打着领结的汪起超，他是程勛的司机兼跟班。他身材矮小，却机灵异常。方家正打量他一眼之后，立刻向他的保镖使了个眼色。保镖将手提箱交给方家正，人却站到了汪起超的后面。这一来，汪起超感到他的身后平地耸起了一座山，使他本来可以迅速旋转的心眼压上了一块铅砣。

汪起超首先将那副扑克牌推到方家正面前，方家正拿到手里如拉手风琴般检验了一下这副扑克牌，他一眼就看出，这是一副规矩的扑克牌，没有任何异常。

方家正，生于澳门、长于澳门，对各种赌术、赌技了如指掌。在这块葡萄牙的海外殖民地上，赌博和旅游是其主要经济来源。他是这块畸形的土地上长起来的畸形人。他非常自信地向汪起超打了一下响指：“OK，可以开始了。”赌桌边上一坐，他就格外兴奋。

汪起超却将这副牌又递给了程勛。程勛接过，立刻将这副牌在手中舞得山响。随后，他又轻轻一抛，扑克牌成流线型，在空中划过一道弧光，扑向汪起超，并在他面前的台面上，像倾斜的多米诺骨牌一样，形成一个整齐的扇面。

程勛亮出的这一手，立刻引起了虎组人的掌声和口哨声。大厅一片哗然。程勛半躺在靠背椅上，眼角扫了一下方家正，他发现那老头巍然不动，心中不禁暗暗赞佩。

他向汪起超做了一个手势，意思是可以开始了。

汪起超的拿手好戏是“狸猫换太子”，在他的衣袖里就有数张老A。可今天，他能感觉到，他的老A将很难出手。背后的大块头保镖仿佛在他的袖口锁了一道铁箍。不过，汪起超还是能清醒地认识到，这是程公馆，这里有程老大，这里不是澳门。想到这里，他胆气壮了许多。他向方家正发出第一张牌，那是一张红桃9。程勛得的第一张牌是黑桃9。



方家正和程勛的这场红黑大战，持续了六个小时。方家正和程勛几乎平分秋色。性情有些着急的汪起超，终于发现程勛给了他一个眼色。

这时，大厅内外华灯初上，一片辉煌。孟梅亲自给程勛和方家正一人端上一杯浓浓的咖啡。同时，她也没忘给方家正的保镖送上一杯。程夫人的亲自关怀，弄得那保镖不好意思，他慌忙接过。就在这一刹那，汪起超袖口一动，一张老A已奔向程勛。程勛不用动牌就已清楚地知道，他面前的五张牌是3A2K。

程勛胳膊一动，他将面前的筹码全部押上。没想到方家正缓缓推过他面前的手提箱，推到长案的中央，说道：“程先生赌技之高，叫我大开眼界。这些钱，你可以全部拿走，老朽甘拜下风。”随之，方家正抢先把他面前的牌揭开，令程勛和汪起超目瞪口呆的是，方家正的牌面竟是3A2K。平空的一副扑克牌里竟多出两张A，不用问，另一张A只能来源于方家正。

程勛一怔之际，迅即在他冷漠的脸上浮出笑容，开口说道：“方先生世外高人，程某佩服佩服。方先生此次临川之行的所有费用，全由我程某负责。”他又吩咐道：“汪起超，你立即打电话给天龙宾馆，为方先生订一个套房，就说我程勛的意思。另外到旋转餐厅订一个雅座，我为方先生洗尘。”

方家正坐在那里，并没有拒绝的意思。他坦然接受了程勛的热情和安排。

也许这就是惺惺惜惺惺，他们找到了共同的默契。

旋转餐厅雄居保险大厦最高一层的19层。它的整体在一个巨大的圆盘上缓缓移动，将远处的蛇岭，近处的通江，以及整个临川市尽收眼底。

已经是夜晚了，蛇岭只是在月光下显出它蜿蜒起伏的黛色轮廓，没有了它白日的雄伟。但它却能给人另外一种莽莽苍苍、浑浑噩噩的感觉。通江如练，玉带样给临川市的万家灯火缠上了一条亮晶晶美丽无比的项链。整个临川市在走向沉睡，走向一天的

